

苗栗縣泰安鄉公所進用臨時人員報名簡章表

需用單位類別 「農經課臨時人員」		張貼照片處	
依據	依據苗栗縣泰安鄉公所112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辦理		
錄取名額	1名，後補1名		
報名日期	112年10月3日起(星期二)至112年10月6日止(星期五)(網路)索取簡章		
截止日期	112年10月6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親送本所收發室簽收		
測驗時間	112年10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時於本所2樓會議室		
測驗成績%	儀態佔20%、機智問答佔10%、對服務事項之瞭解程度佔30%、電腦文書作業能力佔30%、其他佔10%		
測驗方式	採口試方式辦理，受考人每位時間約為10-15分鐘		
最高學歷	不限		
履歷、經歷	不限，但以有接觸原住民保留地承租相關業務者為佳		
聯絡電話		住址	
工作期限	自112年10月12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報名人簽名			
自我推薦專長服務：			
附註說明一：			
1. 進用資格：			
(1) 年滿18歲以上，65歲以下，且有工作能力者。			
(2) 熟悉電腦操作(尤其精通Google Earth繪圖及Word、Excel、PowerPoint作業系統)，假日可配合加班。			
2. 工作內容：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辦理有效租約之續租、繼承、贈與(轉讓)、建地新承租業務及租金管理並進行線上登錄至原住民保留地網際網路土地管理資訊系統及通知他項權利人辦理移轉所有權、土地管理資訊系統資料異動更新工作。			
3. 工作地點：泰安鄉公所農經課。			
4. 工作期限：自112年10月12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附註說明二：1. 題目由審查委員圈訂。2. 成績達70分列入合格名單。3. 首長就合格名單中圈定需要之人選，不受成績先後之限制。			

附註說明三：

1. 112年10月3日起(星期二)開始報名。
2. 簡章逕向本所網站下載索取。
3. 請附以下資料各1份：
 -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
 - (3) 相關經歷證明影本(如無則免附)

編號：

收發室簽收：

回執單編號：